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7 号国际财经中心 D 座 9 层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19,737,8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5.2650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刘武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5 人，公司董事金青海先生、董事沈睿先生、独立董事杨步亭先生、独立董事安景文先生因公未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2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项昕瑶女士、监事孟令飞先生、职工监事李翔先生因公未出席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11,758,113	98.7124	5,579,302	0.9002	2,400,400	0.3874

2、 议案名称：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11,750,313	98.7111	5,586,602	0.9014	2,400,900	0.3875

3、 议案名称：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11,924,013	98.7391	5,410,702	0.8730	2,403,100	0.3879

4、议案名称：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11,833,513	98.7245	5,405,702	0.8722	2,498,600	0.4033

5、议案名称：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11,767,013	98.7138	5,310,502	0.8568	2,660,300	0.4294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文投控股股份	232,2	96.6787	5,579	2.3222	2,400	0.9991

	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79,409		,302		,400	
2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32,271,609	96.6754	5,586,602	2.3252	2,400,900	0.9994
3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32,445,309	96.7477	5,410,702	2.2520	2,403,100	1.0003
4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32,354,809	96.7100	5,405,702	2.2499	2,498,600	1.0401
5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32,288,309	96.6824	5,310,502	2.2103	2,660,300	1.107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不涉及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奂佶、张贡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